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对部分到期理财产品进行了赎回，同时新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年5月9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购买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D款，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7年6月16日到期，银行如期支付了本金人民币4,000万元及投资收益人民币160,444.44元；合同履行完毕。且上述资金已经从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转到募集资金专户中。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新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6月19日公司在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年收益率	关联关系
本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B36 号	4,0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 7 月 18 日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68%	无关联关系

（一）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且经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主要风险揭示

上述理财产品属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市场波动将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三、此前十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年收益率	关联关系
本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	1,500万元	2016年11月14日	随时可取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2.95%	无关联关系
本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500万元	2017年4月20日	2017年7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无关联关系
本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600万元	2017年5月9日	随时可取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3.05%	无关联关系
本公司	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平安银行天天利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300万元	2017年5月9日	随时可取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	无关联关系
本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增益系列91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500万元	2017年6月15日	2017年7月17日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4.45%	无关联关系

本 公 司	中银国际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中银证券锦鲤— 收益宝 B35 号	1,6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16 日	2017 年 7 月 17 日	本金保障 型收益凭 证	4.68%	无关联 关系
本 公 司	中银国际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中银证券锦鲤— 收益宝 B36 号	4,0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 7 月 18 日	本金保障 型收益凭 证	4.68%	无关联 关系

备注：上述产品到期日为“随时可取”的理财产品，将保证在董事会审议的规定时限内赎回。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理财产品 D 款收益入账单；
- 2、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B36 号购买合同及购买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九日